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债券代码：118050

债券简称：航宇转债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

目录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5

 二、会议议程5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7

 议案 2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的议案8

 议案 3 关于公司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 5 亿元的议案11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45-15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并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

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为提高会议议事效率，在回复股东问题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即进行表决。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航宇科技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 (二) 现场会议地点：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1 月 16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
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
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01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02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 5 亿元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十) 签署会议文件，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次修订是由于公司组织架构变更，为更好地适应新组织架构，完善公司治理，理顺内部管理权责；并进一步优化流程机制、明晰岗位职责，推动公司治理体系持续迭代升级。公司拟按照现行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涉及的相关制度进行修改，本次具体修订制度列表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1.01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02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2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航空、航天用大型环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及实际情况，拟调整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具体事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7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69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 66,7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6,67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7,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9,872,028.3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57,127,971.7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全部到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4]第 32-00007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以及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2)	投入进度(3) =(2)/(1)
1	航空、航天用大型环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52,349.36	46,700.00	18,146.48	38.86%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
合计		72,349.36	66,700.00	38,146.48	57.19%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具体情况

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经审慎研究，拟调整“航空、航天用大型环锻件精密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及总投资金额，调整明细详见附件。经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相应由 52,349.36 万元增加至 54,832.10 万元。

具体投资构成及投资总额变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变更前投资 金额	变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变更后投资 金额	变化额（万 元）	变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1	建设投资	49,524.88	46,700.00	53,832.10	4,307.21	46,700.00
1.1	工程费用	47,040.13	46,700.00	52,541.06	5,500.93	46,700.00
1.2	工程建设其 他费用	810.00	-	758.04	-51.96	-
1.3	预备费	1,674.75	-	532.99	-1,141.76	-
2	铺底流动资 金	2,824.47	-	1,000.00	-1,824.47	-
3	总投资	52,349.36	46,700.00	54,832.10	2,482.74	46,700.00

（二）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调整的原因

本次调整是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调动资源，公司结合当前行业设备市场行情、施工标准、工艺方案优化等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实施主体均不变的前提下，经审慎研究论证，拟对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适当优化调整。

1、建设投资费用调增原因

经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上下游市场变化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设备选型方案经多轮技术论证而进行调整，主要对生产设备
及智能化配套设施配置标准有所优化，增加了信息化系统及自动化设备投资力
度，整体调高设备投资金额，力争达到设备的技术领先性、生产高效性和适用
性，加之建筑工程费实际投入较项目立项初期测算时发生变动，为保证募投项

目的整体效益，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因此整体调增建设投资金额 4,307.21 万元。

2、铺底流动资金调减原因

本次建设投资金额整体增加，为合理控制项目总投资规模，同时经公司结合自身供应链管理能力和原材料集采模式、库存管控方案重新评估测算，认为原铺底流动资金测算金额偏充裕，因此相应调减铺底流动资金 1,824.47 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及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调整后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符合公司长期利益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调整后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3 关于公司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 5 亿元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资金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不超过 5 亿元（含）。并根据市场情况择期发行，具体方案如下：

一、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 5 亿元的方案：

- 1、发行主体：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品种：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
- 3、发行要素：拟申请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不超过 5 亿元（含），具体发行品种、规模及期限，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
- 4、发行时间：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的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 5、发行利率：具体发行利率将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实际情况确定，以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为准。
- 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7、发行对象：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发行。
- 8、资金用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用途，最终以债券获批用途为准。
- 9、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批复的有效期到期之日止。

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和其项下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和其项下债券发行，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经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和其项下债券发行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决定上述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和其项下债券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计划安排、是否分期发行、各期发行品种、金额、期限、发行方式、还本付息方式、承销方式、定价方式、簿记利率区间、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保障措施、信用增进、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的选择等；

2、代表公司签署与上述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和其项下债券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及其他必要文件等；

3、办理与上述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和其项下债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4、以上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项下发行的债券兑付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流动性管理能力，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